

中国内燃机学会

中内会字〔2022〕16号

签发：李树生

关于请推荐 2022 年度“史绍熙人才奖” 候选人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受史绍熙科技教育基金管委会委托，按照中国内燃机学会关于评选、表彰“史绍熙人才奖”的有关决定，2022年度“史绍熙人才奖”的推荐、评选工作即日起开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评选条件

“史绍熙人才奖”候选人的推荐工作，应根据“‘史绍熙人才奖’评审细则”（附件1），积极推荐近10年来为中国内燃机事业的发展，包括在内燃机领域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人才培养、应用创新等方面做出了突出成就的国内常住居民，以其成就的影响力和开拓创新程度为重点衡量标准。每年奖励名额不超过5名，不分等级，年龄45周岁以下（申报当年7月1日前不满45周岁）。

二、推荐单位和名额

根据“评选细则”，由中国内燃机学会及其各专业分会和地

方学会、各单位推荐，也可由自己申请。各推荐单位推荐的“史绍熙人才奖”候选人名额不得超过2名。被推荐的候选人必须征求其所在工作单位党委或组织人事部门的意见，并加盖公章。

三、申报方式

请各推荐单位于2022年7月20日前，在中国内燃机学会网站“科技奖励”栏目中(<http://www.csice.org.cn/award/apply/>)，在线填写申报材料，并上传有关附件。请于2022年7月25日前，将《史绍熙人才奖申报书》(附件2)纸质1份及其附件材料1份装订成册，签字盖章后邮寄至中国内燃机学会秘书处(推荐表格可在中国内燃机学会网站“通知公告”栏目中下载)。以邮戳为准，逾期不再受理。

四、时间进度安排

2022年8月，由专家委员会进行初评；2022年9月，由常务理事会对最终评定，并在学会网站进行公示；2022年10月进行颁奖、表彰。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丹丹 刘芳

地 址：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3111号 邮 编：201108

电 话：021-31310973，31310972

电子邮箱：liufang@csice.org.cn

- 附件： 1. 史绍熙人才奖评审细则
2. 史绍熙人才奖申报书



主 送：各有关单位

中国内燃机学会

2022年5月9日印发

史绍熙人才奖评审细则

一、候选人产生及评审会组织

1. “史绍熙人才奖”候选人由中国内燃机学会各分支机构、单位会员或地方内燃机学会推荐，由候选人本人申请，并报送申报材料至中国内燃机学会秘书处或史绍熙科技教育基金管委会（以下简称基金会）。申报材料内容应包括申报人基本情况和近 5 年来的主要业绩（申报材料格式另见附件《史绍熙人才奖申报书》）。

2. “史绍熙人才奖”每年评选一次，由中国内燃机学会组织包括基金会推荐的专家对候选人的申报材料进行会议评审，根据专家评审结果推荐当年的获奖人选，并由中国内燃机学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审核确定。

二、奖励名额与奖金来源

3. “史绍熙人才奖”获奖人员每年不超过 5 名，每位获奖者奖金 1 万元。其中：史绍熙科技教育基金每年提供奖金不超过 3 名，如果当年评选出的获奖者多于 3 人，其余 1-2 人奖金由中国内燃机学会或社会赞助承担。

三、评选办法及标准

4. 候选人年龄必须在 45 周岁以下（即申报当年 7 月 1 日前不满 45 周岁），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常住居民。候选人应

当在近 5 年在内燃机及相关能源动力行业取得了突出成就，包括但不限于在这些领域进行科学研究、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工程设计、人才培养等取得的成就。

5. “史绍熙人才奖”评选兼顾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的平衡性，设置科学技术研究，教学、著述和人才培养，产品开发及工程设计三个评选维度，对候选人进行评分。原则上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每年各有至少一名获奖者，其余获奖者由评审专家组根据综合评分择优推荐，并由中国内燃机学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议)决定是否授予。

史绍熙人才奖 申报书

申报类型（请打勾）： 教学科研型 产品工程型

申请人：

所在单位：

通信地址：

邮 编：

电话手机：

微 信 号：

推荐单位：

推 荐 人：

通信地址：

邮 编：

电话手机：

申报日期：

中国内燃机学会
史绍熙科技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制

说 明

1. 本申报书所列内容必须实事求是地认真填写，表达明确严谨。若发现有弄虚作假的不真实内容，或内容含糊不清，不符合要求，字迹潦草的申报书，将不予受理。
2. 申报书纸质 1 份（申报表格可在中国内燃机学会网站上下载，网址：www.csice.org.cn）及其附件 1 份*，需打印（复印或制作电子版），要求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之前（以邮戳为准）将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中国内燃机学会秘书处（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 3111 号 邮政编码 201108），过时不予受理。由中国内燃机学会组织评选。
3. 申请人必须在中国境内从事与内燃机（包括工程热物理、能源动力）有关的研究、开发、设计、教育、工程应用或推广等工作，年龄在申报年的 7 月 1 日前不满 45 周岁。考虑到工作岗位的差异，请在三个维度（科学技术研究、教学著述和人才培养、产品开发及工程设计）分别填报业绩内容，并选择申报类型（教学科研型或产品工程型），评选时将首先分类型按照单个维度的最高分确定获奖者，然后再按照加权综合分确定剩余名额的获奖者，两种类型的综合分加权系数不同。
4. 申请人所填写的工作业绩应以近 10 年内在内燃机领域所取得的成就为主，并需要附上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若有填写不下或本表中未列出的内容，可参考本表格式自行增补。
5. 推荐人的推荐并不是必需的，但推荐人对申请人的评价是对评委的重要参考。
6. 获奖者必须参加每年的中国内燃机学会年会，评奖结果将在中国内燃机学会年会上揭晓，并在会上举行颁奖仪式。

注

- * 附件中，论著及其他工作业绩（成果）可选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 3 项业绩的详细内容（全文或详细目录摘要）提交，其他业绩提交摘要或首页复印件。

一、申请人简表

申请人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技术职称		定职时间		现 职 务	
工作单位				电话传真	
通信地址				邮 编	
手机号码			微信号		
Email					
最高学位		专业		授予单位	
外语 语种及水平		学术/社会兼职			
<p>1、教育经历（自大学起）：</p> <p>2、主要工作经历：</p>					

近 5 年主要业绩统计数据

- | | | | |
|------------|------------------|------|--------|
| 1、出版专业书籍 | 册（本） | 万字 | |
| 2、发表研究论文 | 篇 | | |
| 3、申请并授权专利 | 项，其中发明专利 | | 项 |
| 4、参与大型项目工程 | 项，其中省部级以上项目工程 | | 项 |
| 5、参与开发产品项目 | 项，产品累计直接销售额 | | 万元 |
| 6、参与开发技术项目 | 项，其中获得实际产品工程生产应用 | | 项 |
| 7、教学课时数 | 学时 | | |
| 8、培养人才数 | 博士 名 | 硕士 名 | 专业人才 名 |
| 9、获得的重要奖项 | 项次 | | |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申请人工作业绩

1. 近 5 年主要科学技术研究业绩

(1) 完成的主要科学及技术研究项目及申请人的主要贡献（包括项目内容简介、主要突破点创新点、被引用被评价或被应用情况等）

(2) 完成的主要论著（科研论文、专著）

(3) 授权发明专利

(4) 获得的重要科技奖项

2. 近 5 年教学、著述和人才培养业绩

(1) 讲授课程

授课时间

课程名称

听课人数

讲授时间（总计学时）

(2) 人才培养

博士研究生： 已毕业 ____人

在学 ____人

硕士研究生： 已毕业 ____人

在学 ____人

本科生毕业设计： 已毕业 ____人

其他专门人才培养： ____人

(3) 获得的教学奖项

(4) 著述（包括教材、专著译著、教学研究论文等，专著可与科学技术研究业绩中的重复列出）

3. 近 5 年产品开发及工程设计业绩

(1) 完成的主要产品或工程开发项目及申请人的主要贡献（包括项目内容简介、主要突破点创新点、产品市场销售情况、工程的影响情况等）

(2) 完成的主要产品、工程的直接经济效益

(3) 授权专利（发明专利可与科学技术研究业绩中的重复）、软件著作权

(4) 获得的重要工程及产品奖项

三、附件目录

四、推荐书

推荐单位			
推荐人		性 别	
推荐人职称		推荐人职务	
通信地址			邮 编
电话传真		Email	
推荐理由			
推荐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